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以下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選舉董事及監事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輝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20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王鳳英女士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力輝先生、李萬軍先生及吳智傑先生。

* 僅供識別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及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选及选举董事

鉴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截至2020年5月10日届满，公司需重新选举董事会成员。根据《公司章程》要求及本公司股东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名，重选魏建军先生、王凤英女士、杨志娟女士、何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根据董事会建议重选李万军先生、吴智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由于独立非执行董事马力辉先生不会重选连任。本公司董事会建议委任乐英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以代替马力辉先生。于年度股东大会获委任为董事的前提下，魏建军先生、王凤英女士、杨志娟女士、何平先生、李万军先生、吴智杰先生、乐英女士将与本公司签订服务协议，任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并授权董事会厘定薪酬。

根据《公司章程》第124条，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马力辉先生已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且概无有关其辞任之事宜须提请本公司股东及交易所注意。

本公司对马力辉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第七届董事会候选人履历详情载于本公告附录。

二、重选监事

鉴于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截至 2020 年 5 月 10 日届满,公司需重新选举监事会成员。根据《公司章程》要求及监事会提名,重选宗义湘女士、刘倩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于年度股东大会获委任为监事的前提下,宗义湘女士、刘倩女士将与本公司签订服务协议,任期自 2020 年 6 月 12 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并授权监事会厘定其薪酬。

职工代表监事陈彪先生于 2020 年 5 月 10 日届满后退任并将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上重选。

根据《公司章程》第 150 条,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独立监事及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履历详情载于本公告附录。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

附录：

董事候选人履历如下：

魏建军先生（「魏先生」），56岁，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1999年毕业于中共河北省委党校企业管理专业。魏先生1990年加入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本公司前身）并担任总经理，200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负责集团整体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魏先生为河北省第九届、第十届人大代表及中共十八大党代表。魏先生现兼任本公司主要股东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王凤英女士（「王女士」），49岁，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1999年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并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王女士1991年加入本公司，负责本公司的市场营销管理工作，2002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现兼任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王女士为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

杨志娟女士「杨女士」，53岁，本公司执行董事，1987年毕业于河北大学法律专业。杨女士1999年加入本公司，曾担任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主任、本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等职务。2001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何平先生（「何先生」），43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1997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并取得法学学士学位。1997年6月起，何先生于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工作。2002年3月至2005年12月，何先生先后任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2010年12月，何先生任北京弘毅远方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2012年10月至2014年4月，改任为风控合规部总经理。2014年10月22日，何先生任芜湖卓辉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6年8月任北京盛诺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6月任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年7月任杭州速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9月任卓辉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理人。2002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乐英女士（「乐女士」），49岁，副教授，乐女士于1993年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1996年，乐女士于华北电力大学取得工学硕士学位后留校任教。2011年，乐女士于华北电力大学热能工程专业取得博士学位。现任华北电力大学机械工程系副教授，董事会建议委任乐女士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万军先生（「李先生」），56岁，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18年8月至今任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任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河北锃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人、董事，河北力勤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李先生2017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吴智杰先生（「吴先生」），46岁，吴先生于1997年11月在香港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取得会计文学学士学位。吴先生自2003年1月起一直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并自2006年6月起一直为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2000年3月至2009年12月，吴先生任职于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保证顾问商业服务部，2006年10月至2009年11月担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10年12月至2017年2月，吴先生担任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兼审核委员会成员并于2017年2月10日调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负责监督财务管理及报告。2013年12月至今，吴先生在苏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及公司秘书。吴先生2017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候选人履历如下：

宗义湘女士（「宗女士」），49岁，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本公司监事。2006年毕业于中国农业科学院并获得博士学位，现任河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河北省统计学会常务理事，河北省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制研究会常务理事。主要研究领域为产业经济理论与政策、统计学等。宗女士201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刘倩女士（「刘女士」），38岁，副教授，2003年毕业于河北大学统计学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6年毕业于河北大学统计学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03年7月至今于河北大学经济学院统计学系任教。刘女士201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陈彪先生（「陈先生」），35岁，工程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7年毕业于承德石油高等专科学校汽车工程专业，陈先生于2007年加入本公司，曾任职本公司品质管理本部本部长助理、经营监察本部副本部长。2014年10月至2019年5月任本公司监察审计本部本部长，201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察审计部监察审计总监。2015年8月至今在本公司四十三家全资子公司任监事，陈先生2015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